证券代码：002783　　证券简称：凯龙股份　　公告编号：2023-051

湖北凯龙化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参加 2023 年湖北辖区上市公司投资者网上集体接待日活动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为进一步加强与投资者的互动交流，湖北凯龙化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将参加由湖北证监局、湖北省上市公司协会与深圳市金景网络有限公司联合举办的“2023 年湖北辖区上市公司投资者网上集体接待日活动”，现将相关事项公告如下：

本次集体接待日活动通过线上形式举行，投资者可登录“全景路演”（http://rs.p5w.net/）参与本次互动交流，活动时间为 2023 年 5 月 25 日（周四）14:30-16:35。

届时，公司董事长邵兴祥先生、财务负责人张勇先生以及董事会秘书孙洁先生将在线就公司治理、发展战略、经营状况、可持续发展等投资者关心的问题，与投资者进行沟通与交流，欢迎广大投资者踊跃参与！

特此公告。

湖北凯龙化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 年 5 月 24 日

证券代码：002702　　证券简称：海欣食品　　公告编号：2023-045

海欣食品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审核问询函回复等文件更新财务数据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海欣食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的申请于 2023 年 4 月 20 日获得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审核中心审核通过。

公司根据项目实际进展，会同相关中介机构将审核问询函回复等文件财务数据更新至 2023 年第一季度并修订，更新及修订部分以“楷体（加粗）”字体显示，具体内容请见公司于同日刊登在巨潮资讯网的相关公告。

公司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事项尚需获得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作出同意注册的决定后方可实施，最终能否获得中国证监会同意注册的决定及其时间尚存在不确定性。公司将根据该事项的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海欣食品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 年 5 月 23 日

证券代码：003005　　证券简称：竞业达　　公告编号：2023-029

北京竞业达数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项目中标的自愿性信息披露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近日，北京竞业达数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或“公司”）收到乌鲁木齐城市轨道集团有限公司发布的中标通知书，现将中标项目的相关内容公告如下：

一、项目基本情况

1、招标人：乌鲁木齐城市轨道集团有限公司

2、中标单位：北京竞业达数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3、项目名称：乌鲁木齐机场（北区）改扩建市政配套工程（二期）安防系统设备集成采购项目

4、中标金额：2,097 万元

5、服务期限：安防系统工程计划于 2023 年开工，2024 年建成通车，总工期 1 年。

二、中标对公司的影响

上述公示的项目属于公司核心业务中智慧轨道业务，轨道交通作为关系国计民生的基础性行业和国家产业政策重点支持的战略新兴产业，加快推进产业数字化，以数字技术赋能产业转型升级是十四五期间重要发展趋势。

公司以数智化创新助力行业高质量发展为使命，为智慧轨道行业用户提供数智化产品与服务，引领行业创新发展。本次中标将进一步提高公司在智慧轨道行业的市场占有率，夯实公司在综合安防系统的行业地位，如项目顺利实施，将对公司未来的经营业绩产生积极影响。

三、中标项目的风险提示

截至本公告日，该项目尚未签订正式合同，项目具体内容及实施以正式合同条款为准。公司将根据相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四、备查文件

中标通知书

北京竞业达数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3 年 5 月 23 日

证券代码：000925　　证券简称：众合科技　　公告编号：临 2023—058

浙江众合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减少注册资本暨通知债权人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一、通知债权人的原由

浙江众合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众合科技”或“公司”）于 2023 年 5 月 15 日召开 2022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 2021 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第二个解除限售期解除限售条件未成就暨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根据《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以下简称“《管理办法》”）、《2021 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修订稿）》（以下简称“《激励计划》”）等有关规定，鉴于公司已披露的《2022 年年度报告》数据，结合目前的经营情况，认为公司 2022 年度业绩未能达到激励计划第二个解除限售期业绩考核目标，授予的限制性股票未达到第二个解除限售期限售条件，董事会同意回购注销已获授但未解除限售的 4,875,000 股限制性股票（占公司截止 2023 年 3 月 31 日总股本的 0.87%），其中：76 名激励对象第二个解除限售期的限制性股票为 4,800,000 股，离职人员涉及的第三个解除限售期限制性股票为 75,000 股。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3 年 4 月 25 日、2023 年 5 月 16 日披露的《2021 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第二个解除限售期解除限售条件未成就暨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27）、《浙江众合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3-052）。

本次回购注销完成后，公司总股本减少 4,875,000 股，将从 561,084,262 股（以公司截止 2023 年 3 月 31 日总股本为基准）减至为 556,209,262 股；本次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将导致公司注册资本减少 4,875,000 元。公司将及时披露回购注销完成公告，股本总数以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最终登记结果为准。公司将于回购注销完成后履行工商变更登记等相关程序。

证券代码：000911　　证券简称：南宁糖业　　公告编号：2023-035

南宁糖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公司 2023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南宁糖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3 年 5 月 9 日在《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刊登了《南宁糖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公司 2023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公告编号：2023-030）。

为保护投资者合法权益，现将公司召开 2023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有关事宜提示性公告如下：

一、召开会议基本情况

1、股东大会届次：2023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2、股东大会的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3、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本次股东大会会议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4、会议召开时期和时间：

（1）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23 年 5 月 24 日（星期三）下午 15:30 开始。

（2）网络投票时间：2023 年 5 月 24 日（星期三）。

其中，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时间为：2023 年 5 月 24 日 9:15-9:25，9:30-11:30，13:00-15:00；

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时间为：2023 年 5 月 24 日 9:15-15:00 期间的任意时间。

5、会议召开方式：本次股东大会采取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1）现场投票：包括本人出席及通过填写授权委托书授权他人出席。

（2）网络投票：公司将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向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公司股东应在本通知列明的有关时限内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的交易系统或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

（3）公司股东只能选择现场投票、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投票、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中的一种，同一表决权出现重复投票的以第一次有效投票结果为准。

6、股权登记日：2023 年 5 月 19 日

7、会议出席对象

（1）在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股东。于股权登记日 2023 年 5 月 19 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授权委托书见附件 2），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

（2）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3）公司聘请的律师。

（4）根据相关法规应当出席股东大会的其他人员。

8、现场会议召开地点：广西南宁市青秀区厢竹大道 30 号公司总部会议室。

二、会议审议事项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非累积投票提案		
1.00	关于提名公司第八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

该提案为非累计投票提案，按非累计投票提案进行。

上述议案的相关内容详见 2023 年 5 月 9 日刊载于《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上的公告。

三、现场东大会会议登记等事项

（一）登记方式：

1.个人股东持本人身份证、持股凭证出席会议；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代理人应出示本人身份证、授权委托书和持股凭证。

2.法人股东由法定代表人出席会议的，应出示本人身份证、能证明其具有法定代表人资格的有效证明和持股凭证；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代理人应出示本人身份证、法人股东单位的法定代表人依法出具的书面授权委托书和持股凭证。

3.拟参加现场会议的股东可在登记时间内到公司证券部办理出席会议登记手续；异地股东可以用信函或传真方式登记，传真件应注明“拟参加股东大会”字样，并请通过电话方式对所发信函和传真与本公司进行确认。公司不接受电话登记。参加股东大会时请出示相关证件的原件。

未在登记日办理登记手续的股东也可以参加现场股东大会。

（二）登记时间：2023 年 5 月 22 日上午 8:30 至 11:00，下午 14:30 至 17:00。

（三）登记地点：公司证券部。

（四）会议联系方式

电话：0771-4914317　　传真：0771-4910755

联系人：张在维先生、万倩女士

地址：广西南宁市厢竹大道 30 号南宁糖业股份有限公司证券部

邮编：530022

其他事项：会期半天，与会股东食宿及交通费用自理。

四、参与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本次股东大会，股东可以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参加投票。网络投票具体操作流程见附件 1。

五、备查文件

1.南宁糖业股份有限公司第八届董事会 2023 年第二次临时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南宁糖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 年 5 月 24 日

附件 1：

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一、网络投票的程序

1.普通股的投票代码与投票简称：投票代码为“360911”。投票简称为“南糖投票”。

2.填报表决意见。本次股东大会提案为非累积投票提案。对于非累积投票提案，填报表决意见：同意、反对、弃权。

3.股东对总议案进行投票，视为对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其他所有提案表达相同意见。股东对总议案与具体提案重复投票时，以第一次有效投票为准。如股东先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再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则以已投票表决的具体提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其他未表决的提案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如先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再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则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

二、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投票的程序

1.投票时间：2023 年 5 月 24 日的交易时间，即 9:15-9:25，9:30-11:30，13:00-15:00。

2.股东可以登录证券公司交易客户端通过交易系统投票。

三、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程序

1.互联网投票系统开始投票的时间为：2023 年 5 月 24 日上午 9:15，结束时间为 2023 年 5 月 24 日下午 15:00。

2.股东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需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投资者网络服务身份认证业务指引（2016 年修订）》的规定办理身份认证，取得“深交所数字证书”或“深交所投资者服务密码”。具体的身份认证流程可登录互联网投票系统 http://wltp.cninfo.com.cn 规则指引栏目查阅。

3、股东根据获取的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可登录 http://wltp.cninfo.com.cn 在规定时间内通过深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投票。

附件 2：

授权委托书

兹全权委托　　先生/女士代表本人（或单位）出席 2023 年 5 月 24 日召开的南宁糖业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并于本次股东大会上按照以下投票指示就下列议案投票，如没有做出指示，代理人有权按自己的意愿表决。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同意	反对	弃权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非累积投票提案					
1.00	关于提名公司第八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			

（请在表决意见的“同意”、“反对”、“弃权”项下，用“√”标明表决意见。）

委托人签名（或盖章）：

委托人身份证号码（或营业执照号码）：

持股数：

股东账号：

受托人签名：

受托人身份证号码：

委托日期：　　委托有效期：

（注：本授权委托书的复印件及重新打印件均有效）

证券代码：002355　　证券简称：兴民智通　　公告编号：2023-052

兴民智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更正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兴民智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3 年 5 月 23 日发布了《兴民智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的公告》（2023-051）。经公司自查，发现原公告中部分信息有误，现更正如下：

更正前：

网络投票时间为：2023 年 5 月 22 日，其中，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 2022 年 5 月 22 日上午 9:15-9:25，9:30-11:30，下午 13:00-15:00；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 2022 年 5 月 22 日上午 9:15 至下午 15:00 期间的任意时间。

更正后：

网络投票时间为：2023 年 5 月 22 日，其中，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 2023 年 5 月 22 日上午 9:15-9:25，9:30-11:30，下午 13:00-15:00；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 2023 年 5 月 22 日上午 9:15 至下午 15:00 期间的任意时间。

除上述更正内容外，原公告其他内容不变。由此给投资者带来的不便，敬请谅解！今后公司将进一步加强信息披露的编制和审核工作，持续提高信息披露质量。

特此公告。

兴民智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3 年 5 月 23 日

证券代码：002353　　证券简称：杰瑞股份　　公告编号：2023-043

烟台杰瑞石油服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首次回购公司股份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重要提示：

烟台杰瑞石油服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杰瑞股份”）于 2023 年 5 月 12 日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 2023 年度回购股份方案的议案》。公司拟使用不低于人民币 15,000 万元（含）且不超过人民币 25,000 万元（含）的自有资金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部分 A 股社会公众股份，用于员工持股计划或者股权激励，回购价格不超过 40.00 元/股。回购股份的实施期限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本次回购方案之日起 6 个月内。具体情况详见公司披露于巨潮资讯网的《回购报告书》（第 2023-042 号公告）。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9 号——回购股份》的相关规定，公司应当在首次回购事实发生的次日披露回购进展情况公告。现将公司首次回购股份的情况公告如下：

一、首次回购公司股份的具体情况

2023 年 5 月 23 日，公司首次通过股份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以集中竞价方式回购公司股份 500,000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0.05%，购买股份的最高成交价为 25.25 元/股，最低成交价为 25.16 元/股，成交金额 12,604,657.88 元（不含交易费用）。

本次回购股份资金来源为公司自有资金，回购价格未超过回购方案中拟定的 40.00 元/股。本次回购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和公司既定的回购股份方案的要求。

二、其他说明

公司首次回购股份的时间、回购股份数量、回购股份价格及集中竞价交易的委托时段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9 号——回购股份》第十七条、第十八条、第十九条的相关规定。

1、公司未在下列期间回购公司股份：

（1）公司年度报告、半年度报告公告前十个交易日内，因特殊原因推迟公告日期的，自原预约公告日前十个交易日起算；

（2）公司季度报告、业绩预告、业绩快报公告前十个交易日内；

（3）自可能对本公司股票交易价格产生重大影响的重大事项发生之日或者在决策过程中，至依法披露之日内；

（4）中国证监会规定的其他情形。

2、公司首次回购股份事实发生之日（2023 年 5 月 23 日）前五个交易日公司股票累计成交量为 28,331,064 股。公司 2023 年 5 月 23 日首次回购股份的数量为 500,000 股，未超过公司首次回购股份事实发生之日前五个交易日公司股票累计成交量的 25%（即 7,082,766 股）。

3、公司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符合下列要求：

（1）委托价格不得为公司股票当日交易涨幅限制的价格；

（2）不得在本所开盘集合竞价、收盘前半小时内及股票价格无涨跌幅限制的交易日内进行股份回购的委托；

（3）中国证监会和本所规定的其他要求。

公司后续将根据市场情况继续在回购期限内实施本次回购方案，并根据相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烟台杰瑞石油服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3 年 5 月 23 日

证券代码：002180　　证券简称：纳思达　　公告编号：2023-046

纳思达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控股子公司为其全资子公司提供信用担保额度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并对公告中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承担责任。

一、担保情况概述

纳思达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2 年 12 月 6 日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第七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及于 2022 年 12 月 22 日召开的 2022 年第七次临时股东大会，分别审议通过了《关于控股子公司为其全资子公司提供信用担保额度的议案》，公司控股子公司极海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极海微”）为支持其全资子公司珠海极海半导体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极海半导体”）、成都极海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成都极海”）、极海半导体（深圳）有限公司的经营业务发展，极海微为上述子公司提供不超过 2.40 亿元的信用担保额度，担保额度及授权的有效期自公司 2022 年第七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内有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2 年 12 月 7 日在《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关于控股子公司为其全资子公司提供信用担保额度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126）。

二、担保进展情况

1、极海微向和舰芯片制造（苏州）股份有限公司出具《保证函》，为极海微全资子公司极海半导体在《保证函》有效期内提供最高额 6,300.00 万元的担保，保证期间为三年，保证函所担保的业务范围、期限、费用等内容以相关法律文书或凭证为准。

2、极海微向和联芯集成电路制造（厦门）有限公司出具《保证函》，为极海微全资子公司极海半导体在《保证函》有效期内提供最高额 3,600.00 万元的担保，保证期间为三年，保证函所担保的业务范围、期限、费用等内容以相关法律文书或凭证为准。

3、极海微、极海半导体与联华电子股份有限公司签订了《担保函》，极海微为其全资子公司极海半导体在《保证函》有效期内提供最高额 350.00 万美元的担保，保证期间为三年，保证函所担保的业务范围、期限、费用等内容以相关法律文书或凭证为准。

4、极海微向和舰芯片制造（苏州）股份有限公司出具《保证函》，为极海微全资子公司成都极海在《保证函》有效期内提供最高额 5,250.00 万元的担保，保证期间为三年，保证函所担保的业务范围、期限、费用等内容以相关法律文书或凭证为准。

5、极海微向和联芯集成电路制造（厦门）有限公司出具《保证函》，为极海微全资子公司成都极海在《保证函》有效期内提供最高额 3,600.00 万元的担保，保证期间为三年，保证函所担保的业务范围、期限、费用等内容以相关法律文书或凭证为准。

6、极海微、成都极海与联华电子股份有限公司签署《连带担保函》，极海微拟为其全资子公司成都极海在《连带担保函》有效期内提供最高额 192.00 万美元的担保，保证期间为三年，保证函所担保的业务范围、期限、费用等内容以相关法律文书或凭证为准。

上述担保在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担保额度范围内。

三、累计对外担保及逾期担保的数量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上市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的担保额度总金额 195.16 亿元、上市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对外担保总余额为 102.28 亿元，占上市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 64.43%；上市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对合并报表外单位提供的担保总余额为 12.80 亿元，占上市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 8.06%。

截止目前，公司及子公司无逾期对外担保、无涉及诉讼的对外担保及因担保被判决败诉而应承担损失的情形。

特此公告。

纳思达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三年五月二十四日

证券代码：002895　　证券简称：川恒股份　　公告编号：2023-060
转债代码：127043　　转债简称：川恒转债

贵州川恒化工股份有限公司股份质押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贵州川恒化工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于近期收到控股股东四川川恒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川恒集团”）函告，获悉其所持有本公司的部分股份被质押，具体事项如下：

一、股东股份质押及解除质押基本情况

1、本次股东股份质押的基本情况

股东名称	是否为控股股东或第一大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	本次质押数量（万股）	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是否为限售股	是否为补充质押	质押起始日	质押到期日	质权人	质押用途
川恒集团	是	1,130.00	4.07%	2.25%	否	否	2023 年 5 月 22 日	2024 年 5 月 22 日	华泰证券（上海）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偿还债务

2、股东股份累计质押情况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川恒集团及其一致行动人所持质押股份情况如下：

单位：万股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	持股比例	本次质押前质押股份数量	本次质押后质押股份数量	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已质押股份情况		未质押股份情况	
							已质押股份限售和冻结、标记数量	占已质押股份比例	未质押股份限售和冻结数量	占未质押股份比例
川恒集团	27,763.47	55.33%	11,087.00	12,217.00	44.00%	24.35%	0	0	0	0
合计	27,763.47	55.33%	11,087.00	12,217.00	44.00%	24.35%	0	0	0	0

二、备查文件

《持股 5%以上股东每日持股变化明细》

特此公告。

贵州川恒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3 年 5 月 24 日

证券代码：001202　　证券简称：炬申股份　　公告编号：2023-031

广东炬申物流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全资子公司变更法定代表人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因经营管理需要，广东炬申物流股份有限公司全资子公司江西炬申仓储有限公司变更了法定代表人，于近日完成了工商变更登记手续，并领取了由南昌市市场监督管理局换发的《营业执照》。现将具体信息公告如下：

一、本次变更的主要事项

公司名称	变更登记事项	变更前内容	变更后内容
江西炬申仓储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李俊斌	周双平

二、本次工商变更登记后的全资子公司相关信息：

1、企业名称：江西炬申仓储有限公司

2、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60108MABRPBHR7J

3、类型：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

4、法定代表人：周双平

5、注册资本：叁仟万元整

6、成立日期：2022 年 07 月 20 日

7、住所：江西省南昌市南昌经济技术开发区经开大道 2888 号庞大汽车贸易园 23# 楼 1810 室

8、经营范围：许可项目：道路货物运输（不含危险货物）（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

一般项目：普通货物仓储服务（不含危险化学品等需许可审批的项目），装卸搬运，非居住房地产租赁，国内货物运输代理（除许可业务外，可自主依法经营法律法规非禁止或限制的项目）。

特此公告。

广东炬申物流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 年 5 月 24 日

证券代码：301130　　证券简称：西点药业　　公告编号：2023-029

吉林省西点药业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到期赎回并继续进行现金管理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吉林省西点药业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3 年 1 月 30 日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第七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并于 2023 年 2 月 15 日召开 202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及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在确保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正常进行和资金安全的前提下，使用额度不超过人民币 2.8 亿元的部分闲置募集资金（含超募资金）及额度不超过人民币 2.0 亿元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用于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期限不超过 12 个月的短期投资理财产品。使用期限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内有效。在上述额度和期限内，资金可循环滚动使用。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巨潮资讯网上披露的《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及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04）。

近日，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产品已到期赎回并继续购买现金管理产品，现就具体情况公告如下：

一、使用闲置募集资金及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产品已到期赎回的情况

签约机构	产品名称	产品类型	金额（万元）	产品起息日	产品到期日	年化收益率	赎回本金（万元）	收益（万元）	资金来源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长春南亚泰大街支行	中国建设银行单位人民币定制型结构性存款	保本浮动收益型结构性存款	10,000.00	2023/02/21	2023/05/22	2.88%	10,000.00	70.91	募集资金

上述现金管理情况详见公司在巨潮资讯网披露的《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及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到期赎回并继续进行现金管理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23-012）。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已将上述到期的现金管理产品本金及收益赎回。

二、本次现金管理产品的基本情况

签约机构	产品名称	产品类型	金额（万元）	产品起息日	产品到期日	预期年化收益率	资金来源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长春南亚泰大街支行	中国建设银行单位人民币定制型结构性存款	保本浮动收益型结构性存款	10,000.00	2023/05/23	2023/08/23	1.5%-2.9%	募集资金

三、审批程序

《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及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已经第七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第七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及 202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公司独立董事、监事会和保荐机构均发表了明确同意的意见。本次购买理财产品的额度和期限均在审批范围内，无须另行提交公司董事会及股东大会审议。

四、关联关系说明

公司与上述银行不存在关联关系。

五、投资风险分析、风险控制措施

（一）投资风险分析

1、虽然投资产品都经过严格的评估，但金融市场受宏观经济的影响较大，不排除该项投资受到市场波动的影响。

2、公司将根据经济形势以及金融市场的变化适时适量的介入，因此短期投资的实际收益不可预期。

（二）风险控制措施

1、公司利用闲置募集资金及闲置自有资金购买投资产品时，将选择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投资产品，明确时投资产品的金额、品种、期限以及双方的权利义务和法律责任等。

2、公司财务部将及时与银行核对账户余额，做好财务核算工作，一旦发现存在可能影响公司资金安全的风险因素将及时采取保全措施，控制投资风险，并对所投资产品的资金使用和保管进行实时分析和跟踪。

3、公司内审部门负责投资理财产品与保管情况的审计监督，定期对募集资金及闲置自有资金使用与保管情况开展内部审计。

4、公司独立董事、监事会有权对资金使用情况进行监督和检查，必要时可以聘请专业机构进行审计。

5、公司将严格根据法律法规及深圳证券交易所规范性文件的有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六、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坚持规范运作，在防范风险前提下实现资产保值增值，在保证公司正常经营的情况下，使用部分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不会影响公司主营业务的正常开展，同时可以提高资金使用效率，获得一定收益，为公司及股东获取更多的回报。

截至本公告日，公司累计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尚未到期的余额为人民币 26,500 万元，未超过公司股东大会审议的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授权额度。

截至本公告日，公司累计使用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尚未到期的余额为人民币 6,000 万元，未超过公司股东大会审议的使用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授权额度。

七、截至本公告日前十二个月内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及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情况

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及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情况如下：

签约机构	产品名称	产品类型	金额（万元）	产品起息日	产品到期日	预期年化收益率	资金来源
兴业银行长春分行	兴业银行企业金融人民币结构性存款产品	保本浮动收益型结构性存款	8,000.00	2022/08/12	2022/11/11	1.50%-2.87%或3.08%	自有资金
兴业银行长春分行	兴业银行企业金融人民币结构性存款产品	保本浮动收益型结构性存款	13,000.00	2022/08/12	2022/11/11	1.50%-2.87%或3.08%	募集资金
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长春分行	平安银行对公结构性存款	保本浮动收益型结构性存款	11,000.00	2022/08/12	2022/11/10	浮动收益	募集资金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长春南亚泰大街支行	建设银行单位结构性存款	保本浮动收益型结构性存款	10,500.00	2022/08/17	2022/11/17	1.60%-3.15%	募集资金
兴业银行长春分行	兴业银行企业金融人民币结构性存款产品	保本浮动收益型结构性存款	6,000.00	2022/11/14	2023/02/15	1.50%-2.72%或2.92%	自有资金
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华鑫信托信益嘉302号	非保本浮动收益型	1,000.00	2022/11/17	2023/2/15	4.3%	自有资金
兴业银行长春分行	兴业银行企业金融人民币结构性存款产品	保本浮动收益型结构性存款	13,500.00	2022/11/14	2023/02/15	1.50%-2.72%或2.92%	募集资金
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长春分行	平安银行对公结构性存款	保本浮动收益型结构性存款滚动开放型	9,000.00	2022/11/15	2022/11/29	0.35%-5.63%	募集资金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长春南亚泰大街支行	建设银行单位结构性存款	保本浮动收益型结构性存款	10,700.00	2022/11/18	2023/02/20	1.5%-2.9%	募集资金
银河期货有限公司	银河期货月月红FOF2号	非保本浮动收益型	1,000.00	2022/11/17	2023/02/21	浮动收益	自有资金
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长春分行	平安银行对公结构性存款	保本浮动收益型结构性存款	9,000.00	2022/12/02	2023/03/02	浮动收益	募集资金
兴业银行长春分行	兴业银行企业金融人民币结构性存款产品	保本浮动收益型结构性存款	6,000.00	2023/02/17	2023/05/17	1.50%-2.77%或2.96%	自有资金
兴业银行长春分行	兴业银行企业金融人民币结构性存款产品	保本浮动收益型结构性存款	12,500.00	2023/02/17	2023/05/17	1.50%-2.77%或2.96%	募集资金
银河期货有限公司	银河期货月月红FOF2号	非保本浮动收益型	2,000.00	2023/02/17	开放日支取	浮动收益	自有资金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长春南亚泰大街支行	建设银行单位结构性存款	保本浮动收益型结构性存款	10,000.00	2023/02/21	2023/05/22	1.5%-2.9%	募集资金
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百瑞至诚-信投睿享5号	非保本浮动收益型	4,000.00	2023/02/23	2024/01/23	5.2%	自有资金
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长春分行	平安银行对公结构性存款	保本浮动收益型结构性存款	5,500.00	2023/03/07	2023/06/07	浮动收益	募集资金
兴业银行长春分行	兴业银行企业金融人民币结构性存款产品	保本浮动收益型结构性存款	11,000.00	2023/05/18	2023/08/17	1.5%-2.67%或2.87%	募集资金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长春南亚泰大街支行	中国建设银行单位人民币定制型结构性存款	保本浮动收益型结构性存款	10,000.00	2023/05/23	2023/08/23	1.5%-2.9%	募集资金

八、备查文件

1、建设银行单位人民币定制型结构性存款到期回单（募集资金）；

2、建设银行单位人民币定制型结构性存款协议书（募集资金）；

3、建设银行单位人民币定制型结构性存款买入回单（募集资金）。

特此公告。

吉林省西点药业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 年 05 月 23 日

证券代码：301198　　证券简称：喜悦智行　　公告编号：2023-034

宁波喜悦智行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到期赎回并继续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宁波喜悦智行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2 年 12 月 14 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和第三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于 2022 年 12 月 30 日召开 2022 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和正常生产经营的前提下使用不超过人民币 35,000 万元的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择机购买满足安全性高、流动性好、期限不超过 12 个月的短期投资理财产品，额度有效期限为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内。在上述使用期限及额度范围内，资金可循环滚动使用，并授权公司管理层在有效期内和额度范围内行使决策权。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2 年 12 月 15 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76）。

近日，公司在授权范围内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的理财产品已到期赎回，并继续进行现金管理，现就有关进展情况公告如下：

一、本次现金管理产品到期赎回情况

序号	受托人名称	产品名称	产品类型	认购金额（万元）	起息日	到期日	实际年化收益率	实际收益（元）
1	杭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宁波分行	杭州银行“添利宝”结构性存款（TLBB20231245）	保本浮动收益型	2,400	2023-2-20	2023-5-22	3.32%	198,654.24

二、本次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情况

序号	受托人名称	产品名称	产品类型	认购金额（万元）	起息日	到期日	预期年化收益率	资金来源